**国资委：加快去产能、处僵治困**

7月19日，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召开会议，认真传达学习贯彻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国资委党委书记郝鹏主持会议并讲话，对国资委和中央企业贯彻落实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围绕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项任务，扎实做好当前国资监管和国企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作出部署。国资委主任、党委副书记肖亚庆提出具体要求。国资委党委委员黄丹华、徐福顺、孟建民、江金权、王文斌、刘强、阎晓峰、沈莹参加会议。

会议原原本本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李克强总理讲话、马凯副总理总结讲话。一致认为，这次全国金融工作会议，是十八届党中央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时期、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的形势下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对于推动我国金融改革稳定发展、维护金融安全经济安全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站在国家战略和全局的高度，从历史与现实、中国与世界、理论和实践的维度，深刻阐述了新形势下做好金融工作的重大意义和需要把握的重大问题，系统提出了新形势下做好金融工作的指导思想和重要原则，突出强调金融改革发展必须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项任务，遵循金融发展规律，坚持底线思维、问题导向进行科学谋划，具有极强的战略性、前瞻性、针对性和指导性，为做好新形势下金融工作、促进经济和金融良性循环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遵循和实践指南。李克强总理的讲话，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金融工作的重点任务及政策措施作出了具体部署，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国资委和中央企业要更加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把学习贯彻好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和政治责任，作为旗帜鲜明讲政治的具体体现，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上来，坚决完成好各项工作任务。

会议结合国资委和中央企业工作实际，就当前贯彻落实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作出部署。一是坚定不移降杠杆，牢牢抓住“僵尸企业”处置这个“牛鼻子”。在巩固近年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处置“僵尸企业”，化解过剩产能等工作成果基础上，深入抓好中央企业降杠杆防风险工作。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通过深化企业内部改革、盘活存量资产、增加经营积累、强化资本约束、拓展股权融资等综合施策，使中央企业资产负债率总体稳中有降，资本结构明显优化，偿债能力不断增强；加快去产能、“处僵治困”工作，通过市场出清、债务重组、债转股等方式实现削债、减债和减负，主动化解债务风险；结合推动混合所有制改革，盘活存量资产，优化增量资产。会议决定，国资委抓紧出台《中央企业降杠杆控负债防风险指导意见》。二是规范中央企业金融业务管理，通过产融有序结合促进主业和实体经济加快发展，务必回归本源、严防风险。要发挥产业金融优势，推动国有企业供给侧结构改革，支持在“僵尸企业”处置中直接融资和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和杠杆水平。要把服务实体经济作为金融业务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对金融业务进行科学规划布局，围绕主业合理配置金融资源，建立完善产融协同制度机制，强化考核引导约束，防止资金空转套利和脱实向虚。要加强统筹管理，审慎规范开展金融业务，杜绝盲目开展金融投资。要加强风险管控，确保不引发系统性金融风险。

会议要求，要引导中央企业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和正确的业绩观。要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实体经济是金融的根基”的重要思想，切实把中央企业引导到做强做优做大上来。对违规融资性贸易要坚持“零容忍”，坚决严肃整治。要进一步加强监管，及时发现、处理企业新发生的融资性贸易损失事件，对无视组织纪律，对抗组织要求，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严肃追责问责。要突出落实企业的主体责任，从考核分配、干部管理、党建廉政等各方面督促引导中央企业建立正确的业绩观，聚焦实业、做强主业，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要推动中央企业大力发展实体经济，围绕落实《中国制造2025》，狠抓品牌建设和质量提升，推动产业产品迈向价值链高端，持续做强做优做大，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会议强调，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要认真对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金融乱象和金融监管问题深刻反思，举一反三，进一步加强中央企业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要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个环节，在重大决策上，认真贯彻落实党组织研究作为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前置程序的要求，审核重大事项是否符合党中央、国务院要求，是否符合党纪国法规定，是否符合企业发展战略需要；在选人用人上，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紧密结合，落实好党对干部人事工作的领导权和对重要干部的管理权，为做好各项工作提供坚强保证。

会议对下一步国资委和中央企业深入学习贯彻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提出了明确要求。（来源：国务院国资委网站）